

债券代码：152389.SH 2080011.IB

债券简称：20 豫辉债

辉县市豫辉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公司原会计师事务所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亚太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亚太所付出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变更情况概述

因亚太所与公司审计服务合同到期，并经公司研究，同意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相关服务协议已经正式签订。

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89662085K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先云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辉县市豫辉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